

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设备入院接收单

接收地点:

接收时间: 2026 年 7 月 5 日

接收设备及 附属物基本 信息 共: (描述件 次及外观)	设备一:				
	铭牌名称	人体外膜肺氧合(注册证名称: 体外心 肺支持循环辅助设备)		型号	LA-ECMO-100
	出厂编号	100500425005		生产日期	2025年11月
	其他				
	设备二:				
	铭牌名称			设备型号	
	出厂编号			生产日期	
	其他				
	设备三:				
	设备四:				
	设备五:				
	使用科室	ECMO 治疗团队	使用科室接收人	孙柯柯	使用科室负责人
送货公司	中康健(郑州) 医疗设备有限公司	送货人	周思成	联系电话	15225160524
		安装人	陈正波	安装资质	
		要求:			
生产厂家	深圳汉诺医疗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安装工程师	陈正波	联系电话	18316474176
		安装资质			
		要求:			



设备接收情况:

1、设备外包装是否完好无损(原包装、外观等): 是 ☒ 否 ☐

包装有问题请注明: _____

2、设备及附属物是否齐全: 齐全 ☒ 不齐全 ☐

不齐全请注明缺失: _____

设备相关资料是否齐全: 齐全 ☒ 不齐全 ☐

请列举资料清单名称: _____

如不齐全请注明缺失: _____

附件是否齐全: 齐全 ☒ 不齐全 ☐

请列举附件名称: _____

如不齐全请注明缺失: _____

3、设备是否安装到位: 是 ☒ 否 ☐

如未安装到位, 请安装人员填写原因及安装时间: _____

4、设备开机是否正常: 正常 ☒ 不正常 ☐

如不正常请注明问题: _____

5、设备接收其它情况说明: _____

设备科接收人员:





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设备验收报告

设备基本信息	设备中标名称	人工体外膜肺氧合 (注册证名称: 体外心肺支持辅助设备)		是否与实际接收设备一致	是
	接收设备名称	人工体外膜肺氧合(注册证名称: 体外心肺支持辅助设备)		设备型号	LM-ECMO-100
	出厂编号	1012500425005		质保期	3年
	生产日期	2025年11月			
	层次类别	原装进口: ☐ 合资: ☐ 国产: ☒			
核对中标信息	招标编号	郑财招标采购-2026-83		招标方式	公开招标
	中标时间	2026年05月22日		中标价格	788000.00元
	是否与标书一致	(型号、参数、功能、配套、安装设备是否与中标承诺配置相符)			
安装时间	2026.8.5	启用时间	2026.8.6	试用合格时间	2026.9.14
是否培训及考核					
设备是否需要信息化连接(如HIS、PACS、LIS、电子病历系统等,包含但不限于全院临床、医技、运营类信息管理系统。 需要连接信息化系统: 科室主任 _____ 不需要连接信息化系统: 科室主任 <u>张树军</u>					
设备使用情况评价(评价内容: 设备运行情况、设备技术参数、设备安装、调试、培训等):					
使用科室: <u>ECMO治疗团队</u> 中标设备的技术参数是否符合科室申报的参数要求, 设备试用期是否合格。 参数符合要求: 科室主任 <u>张树军</u> 时间: <u>2026.8.5</u> 设备试用期合格: 科室主任 <u>张树军</u> 时间: <u>2026.9.14</u> 参数不符合要求: 科室主任 _____ 时间: _____ 设备试用期不合格: 科室主任 _____ 时间: _____ 说明:					
设备科运维人员: <u>张树军</u> 时间: <u>2026.9.14</u>					
设备验收意见及其他情况:					
经销公司	中康医疗(郑州)有限公司	联系人	周思成	联系电话	15225160524
生产厂家	深圳迈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工程师	陈正波	联系电话	18316474196
使用科室主任: <u>张树军</u>			采购办签字: <u>张树军</u>		
设备科验收人员: <u>张树军</u>			设备管理部门签字: <u>张树军</u>		



郑州市第二人民医院 设备培训及考核表

培训时间	培训地点	培训工程师	联系电话
2026年8月6日	郑州二院重症医学科	陈正波	183 16474196
参加培训人员签字（包括临床使用和管理人员以及设备科运维人员）			
邱进进 周研 闫燕 孙瑞 张 张 惠			
培训内容			
1、设备构成、原理；	7、其它：		
2、性能、参数；			
3、工作注意事项；			
4、安全操作程序、临床运用；			
5、常见故障诊断及处理；			
6、日常维护、保养方法；			
参加培训人员考核情况（培训内容课件、视频、试卷等附件显示）			
培训合格 参加考核人员培训合格 经销公司盖章			

备注说明：设备送达院内后开展到货初步接收工作，初步接收仅核对设备型号、实物数量、随机配件及文件资料，不进行整机功能、性能测试，初步接收签字不构成最终验收合格。供方仍需保障设备各项功能指标满足采购要求，待设备完成为期 30 个自然日试用，通过最终验收后方视为正式交付验收完成。

